



## 名家笔谈

马明高，孝义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中国电影家协会会员，中国文艺评论家协会会员，中国电影文学学会剧作理论专委会副秘书长，山西省文艺评论家协会副主席，吕梁市作家协会副主席，吕梁中华文化促进会副主席，吕梁市民间文艺家协会副主席。出版著作二十多部，获全国优秀电视剧奖、山西省“五个一”工程奖、赵树理文学奖、人民文学观音杯散文奖、山西文艺评论奖和全国网络评论优秀评论文章奖等十余项奖项。



## (第四期)

政教专刊部主办  
组版:李牧  
责编:冯海砚  
实习编辑:王雅妮  
校对:高月



读书就像站在巨人的肩膀上看世界，在书中可以尽情领略作者的思想智慧，从别人的经验中获得养分，在书中遇见更好的自己。

多少年过去了，我一直就有这种想法。以后还有多少年，我是不知道的。但是，我从内心根深蒂固的这种想法肯定是不会改变的。对于像我这样的人，不管你电子产品如何方便快捷，但是已经不可改变我对纸质图书的过度迷恋了。我喜欢纸质图书的那种稳妥、安定与优雅。它那前后可以随意翻阅的方便，那可以随意在上面用笔划线做记号和折角折横的自如，对我来说已经是足够了，足够了。更合心意的是，它在眼前的牢固存在、随手翻阅和写作引用，都是极其适合读书人的性情与心情的。因此，在我的心灵深处，很早就有这样的想法：读书和吃饭睡觉一样，都是一种日常生活中的最重要而常规的行为，都是涵养与滋润人生生命的重要组成部分。

所以，天天必须得读书，不管干什么，身边包里带两三本书，心里就觉得安然心定。到外地出差，旅行包带得最多的就是书。出差在外，最担心的就是怕自己带的书不够看。带的书都看完了，闲聊无事，手里没有个抓挖的了，人的心里非常难受，就相当于人没有吃的東西一样难受。要命的是，我还看书十分的快。从上高铁动车开始看一本厚厚的小说，到下高铁动车两三个小时，书看完了。从上飞机开始看一本厚厚的理论书，到下飞机两三个小时，看完了。我这人到外面出差，不喜欢逛街逛商店，不喜欢在房间里看电视，如果没有安排安排和什么事情，我最好的消遣就是坐在房间里看书。一上午，一本书又看完了。有的人会说，你看书那么快，是不是一目十行，虎皮潦草。不是。我这人看完有好多习惯性动作，必须动笔，最喜欢用的是铅笔，所以，我的书房和办公室里有好多已经削好的铅笔，我的旅行包里经常有两三支铅笔和削笔刀，我喜欢在宾馆开完会后收集别人不用了的铅笔。我看书时，只有手里有了铅笔，心里才觉得踏实而舒服。我看书，必须要用铅笔划线做记号，在书的眉尾空白地方写随时产生的感想札记。我看书时，喜欢对重要的地方或部分折角、折横。因为，我经常是看完这些书后，要写读后感、书评或文学评论。这些折角、折横处和划线做记号的地方，都是打动了我的心灵或非常重要的东西。这些习惯性动作，对我后面的书评性写作以及今后想起时的翻阅大有裨益。这些恰恰是电子图书之类的产品无法给予的，也是它们无法给我的阅读幸福感与满足感。因此，对我而言，隔几天就要到网上购书，也成了日常生活中的习惯性动作。我买书从来不看品相、精装不精装和字体的大小，只要内容不少，能看就行。只要价格便宜，一切都好说。所以，我经常会在网络书店上的购物车里储存好多平时从各种渠道看好的书，然后坐等他们在各种节日期间半折销售。或者到京东等网上几块钱买自己喜欢或需要的二手书。我甚至每年订阅文学报刊都选在“双十一”期间，便宜又方便，比到邮政局美气得很。

当然，一开始，家里人也有些反感、不适应。渐渐地，时间长了，他们也就适应了。他一不抽烟二不喝酒，就喜欢买几本书，就当他是抽烟喝酒了。他说的也对，写书的人就得要看书，看书就必须得买书，就像每

## 食书养命

□ 马明高

天做饭吃饭的人，每天都要到早市或超市里购买蔬菜和食品一样。这样，我“食书养命”的观点，家里的人自然就都认同了。

我为什么要“食书养命”呢？好多年前写过的一个较长的散文《我的半生文字生涯》中写道：1990年7月1日，“在县委宣传部的办公室里，终于有了自己的一张办公桌了。在办公桌的玻璃板下，压着这样一段话，对我来说已经是足够了，足够了。更合心意的是，它在眼前的牢固存在、随手翻阅和写作引用，都是极其适合读书人的性情与心情的。因此，在我的心灵深处，很早就有这样的想法：读书和吃饭睡觉一样，都是一种日常生活中的最重要而常规的行为，都是涵养与滋润人生生命的重要组成部分。

在三种“支配我生命”的“单纯而极其强烈”的感情和东西中，对知识的追求，很快分化为三种强烈的欲望：一是对文学可能性的追求，究竟小说、散文和文学评论还能写成什么样子？它们还有哪些可能？二是对人世间种种情感的探寻，这种激情澎湃的探寻，能让我进一步理解，人的胸怀为什么比海洋还要宽阔；三是对人类宇宙奥秘与人的生命奥秘的入迷，这种极其强烈的人迷，使我对科学、宗教、生物以及神性、上帝等广袤的知识与秘密充满了激情和好奇。

我发现，要想实现或满足自己的这三种强烈的欲望，最好的、最直接的、最方便的办法，就是读书。“书中自有颜如玉，书中自有黄金屋”。读书会给你带来非常强烈的惊异感、欢喜感、自由感、满足感和幸福感。正如美国著名的文学批评家哈罗德·布鲁姆所说，阅读在其深层意义上不是一种视觉经验，而是一种建立在内在听觉和活力充沛的心灵之上的认知和审美的经验。那么，这样复杂的认知与审美过程，所带给我们源源不断的惊异感，大概就是今天还需要继续阅读文学作品的重要理由。他说得非常对！可以获得极其强烈的惊异感，这就是能够让我一直不停地读书，“食书养命”的最重要的理由。

著名文学家索尔·贝娄说过一段非常实在的话：“自然而然，书一向是买得多，读得慢。但是，只要那些书摆在书架上，就像一群广阔生活的保证人站在我身后。这就是书籍的感召和力量。”我很赞同他说的这段话。在读书、购书、藏书和用书方面，我有着根深蒂固的、不可更改的、极其强烈的占有欲。我不喜欢到图书

馆里借书阅读。我觉得图书馆是一个大而无当、非常不适用的地方；我也不喜欢任何人到我这里向我借书。因为，你借走的那一本，说不定就是哪一天我写作正好要查找参阅的书。因为我家里的书，肯定是我好些年已经读过不知哪天写作要参阅的书，肯定是我以后写作要参考或者是为了以后的写作做准备才买的书，肯定是我喜欢这种书中所写的生活或人物，能够给我带来无限乐趣的书。从知道这本书、到购买这本书，拿到书时的随手翻阅，我就和这本书有了很深的感情，对它有过七上八落的了解的。有些书，到手后，我就先不准备好好读，翻一下，存放了。等我写作有关这方面的内容时，再认真地好好读。这就叫做读书写作上的“有余粮，心不慌”。所以，但凡是我买的书，都是对我有用的书。不入我的眼的书，是不可能进了我的家上了我的书架的。因此，我书架上的书，都是合我心意、对我有用的书。它们比那些图书馆的书要对我非常有用得多。

我在读书方面强烈的占有欲，还表现在对我即将要用、要写作的内容上有着极强的占有欲。我在确定好写作的内容或框架，准备写作的构思阶段，恨不得把世界上所有这方面的书都买尽，都看遍。我与其他人都不一样。别的人是我要写这方面的東西，我决不翻别人这方面的東西。我不是。我是想尽可能地把别人在这方面的東西都看遍。我是想看别人在这方面已经说了些什么，我还有什么要说的，我还能够再说些什么。更有价值和意义的是还在干，在读别人的这些东西的时候，我的脑海中会产生很多新的想法，或在他们的想法中滋生或延伸出新的想法，或在他们的想法刺激或撞击下，产生好多新的想法。我很喜欢并受用这种读书产生的快乐。我认为，我这是和世界上最伟大的人物的灵魂在进行隔着时空的交流与谈话。我还觉得，世界上根本就不存在什么不能写或写不了的文体或内容。只要给我书看，给我这方面的书看，就一切都好办了。想起我上世纪80年代在乡村里当民办教师，散文写，小说写，报告文学写，教材分析写，文艺评论写，影视剧本写，没有人教你，都是自己看书学会写的。只要有书看，比给我什么都强。

话又说回来了。现在，书是又多又出的快。但是，真正经得起读的书、耐得住读的书却不多了。好多书是读一遍就再也不想读了，甚至有的书是在读完之后就后悔了。真正想让人读了一遍还想再读二遍三遍的书，真的很少。但是，这样的书肯定有。有的书，在我写一些大部头书的时候，会在写之前反复地读，写作的过程中经常读，放在床头一有时间就读。这些书肯定就是“经常出版、反复阅读”的经典作品了。正如卡尔维诺所说：“经典得是一部开放的作品，能够在时间的长河中始终保持生命力，无数充满‘热情’的重读和解读，不仅不会穷尽那部作品的可能，反而会使它在不同的环境中迸发出新的活力，赋予人类或群体生活以‘新的意义’。”读这样的书，真的是很受用，真的是很“养命”，那才叫做真正的“食书养命”。

2024年7月9日写于新疆昆仑山下的和田策勒

## 读书就是“读自己”

□ 张宇薇

另一种体验则是阅读帮助我们“回归生活”。从书中抽离出来，我们的大脑也许会经历一次酣畅淋漓的人生思考，也许会收获一场思想认知的碰撞洗礼，也许脑袋空空什么感悟也没有，但不管读书是否在当下给予我们看得见的反馈，它都总是潜移默化地影响着我们的生活，或早或晚。人与人的际遇不同，但所处的困境大抵相似，我们在现实生活中所遇到的问题，前人早已在书中给了我们答案。读书就是帮助我们重新面对生活，对人生产生反思，以新的视角认识我们“自己”。

可以说，读书就是“读自己”。归根结底，无论是哪种阅读体验，我们追求的不过是从书本中获得人生的真谛，勘破命运的不确定，认清

真实的自己，看向更远处的光明。

“鱼离水则身枯，心离书则神索。”这句诗告诉我们：离开了书籍和知识的滋养，人的精神会逐渐迷茫、失去方向。一个不读书的人，他的世界是狭隘的，思想是被禁锢的，他蜷缩在方寸之地，走不出眼下的困境，也放不下过往的遗憾。而一个常读书的人，他总能跳脱出当下的窘迫与混沌，归于宁静和淡泊，奔向内心的桃花源。

我们读书，不仅是读他人的人生，更是透过这本书来读自己。当你读的书够多，你就能看到世界的多样，感受到生命的辽阔。就算前路茫茫，也能无所畏惧，勇攀这个世界的高峰，遇见最想成为的自己。

## 携书而行

□ 温宇晗

皮皮鲁和鲁西西系列……那时的我常常沉浸在故事中，仿佛与书中的人物一同历险，奇妙的故事唤醒了我对书外世界的好奇。

慢慢我开始接触家喻户晓的经典著作，像四大名著、《呐喊》《城南旧事》《鲁滨逊漂流记》《爱的教育》等，经常连蒙带猜地把一本书看完，读完后能大概说出故事情节，书中体现的精神也能总结出一二。

真正体会到遨游书海的乐趣，是在大学的图书馆。我经常穿梭于书架间，扫视着想要看的书籍。哲学、科学、文学、经济、历史、网络小说……只要在图书馆里看到感兴趣的书，我都会随手抽出来翻阅，在书中，有一日看尽长安花的喜悦，有天生我材必有用的豪情，有君问归期未有期的思念，也有柳暗花明又一村的乐观……书籍就像是一座巨大的宝库，而我在其中探寻着属于自己的宝藏，最宝贵的就是教会我成为独立思考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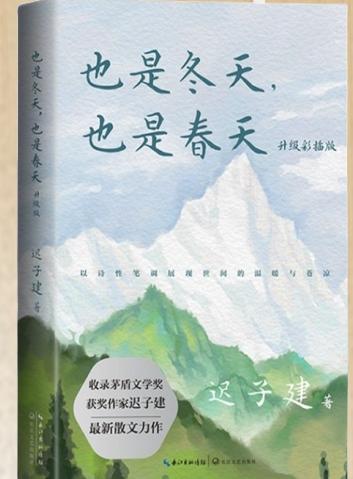
或许很多人会觉得小说名著字太多，读起来费时费力，殊不知这往往就是一个人一生的生动写照或是一个时代的沧海变迁，通过普普通通的几页纸拼凑起来的书，便可以“窥探”人的一生，辛酸苦辣，嬉笑怒骂尽显其中。在细心研读的过程中，或击节赞叹，或感同

身受，或心领神会。高尔基曾说，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那么究竟怎样让人进步？答案就在书中，就在读书时的思考和抉择中。

《平凡的世界》中，孙少平让我懂得一个人的处境愈是艰难，就愈要读书。他在高中毕业后，经历过无数次的磨难，但他并没有失去对生活的热爱，而是直面苦难，以自然、平和、上进的态度奋斗，用非凡的勇气和超强的毅力去打拼不平凡的人生。如今我们的生活越来越美好，或许在应该拼搏的年纪选择了“躺平”，稍有不顺便怨天尤人，自暴自弃。殊不知在阅读的过程中，总能找到自救的方法。高尔基的“三部曲”《童年》《在人间》和《我的大学》中，主人公阿廖沙从小便受尽了各种苦难，但他从未放弃对生活的追求和对知识的渴望。他遇到了很多善良的人，有慈祥的外祖母，还有正直的厨师斯穆雷伊，他们的一言一行深深影响着阿廖沙的童年过往，在以后的岁月中，植根于心底的善良和坚忍支持着阿廖沙不甘于苦难、勇往直前。

听过这样一句话：“你无法到达的地方，文字载你过去；你无法经历的人生，书籍带你相遇。”翻开书本，犹如眼前打开了一扇窗，轻轻地推开它，异彩纷呈的奇妙世界映入眼帘，无数人的平凡与不平凡跃然心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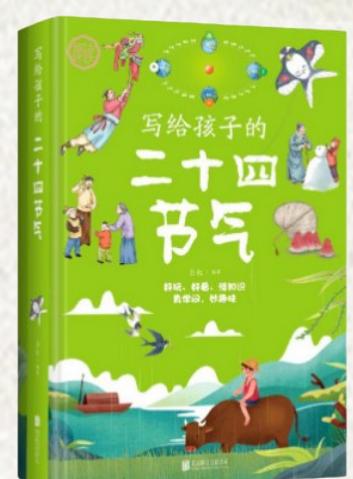
## 好书推荐



《也是冬天，也是春天》

迟子建 著

推荐理由：从万物生死中探寻世间真情，从人生的寒冬迈向岁月的暖春，这种种感人至深的片段构建了迟子建独有的散文天地。无论是追忆往事、慨叹人生，还是文学漫谈、艺术沉思，全书字里行间所透出的苍凉与温情，都如同北方雪野中的一抹夕阳，至真至美。



《写给孩子的二十四节气》

白虹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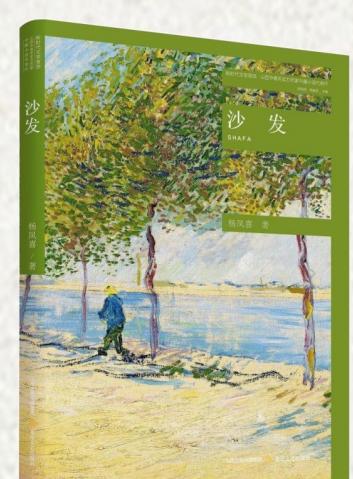
推荐理由：该书以二十四节气为主线，将与每个节气有关的物候变化、经典诗词、农事民俗、传统节日、传世谚语等知识娓娓道来，唯美清新的笔触配以精美的手绘插图，将诗情画意完美地结合在一起，带孩子体验神奇的四季轮回。



《会说话的书》

孙卫卫 著

推荐理由：在现象层面，“幻”与“真”是一组语义对立的词汇。但从艺术创作层面来说，作为艺术手法的“幻”，与事物本质的“真”，却构成了内在的联系。作家通过幻想之笔，形象化地诠释了读书的真谛，使小读者在“书的魔法”中品味阅读的魅力。



《沙发》

杨凤喜 著

推荐理由：作品的主人公涉及打工者、农民、基层公务员等具有代表性的群体，具有较强的故事性，较为深刻地展现了小人物在时代浪潮中精神的裂变、情感的游移，以及芸芸众生始终坚守、绵延不息的淳朴和良善，具有较强的的艺术感染力。